

拓宽人文视野 抒写教育情怀

书页夹树叶

张金刚

一箱旧书被母亲抛至院内老槐树下，其上覆了数枚淡黄的槐叶，与泛黄的书籍很是搭调。这些书，自我的学生时代结束便被尘封，再未打开过。我心头一热，凑前蹲下，翻出一本《自然》，右手掌心托书脊，左手拇指按封底，从后向前快翻书页。

倏地，一枚树叶赫然现出，翻动戛然而止。我轻轻捏起，是一枚梨树的叶子，卵形，颜色暗黑，还有淡淡的叶香。顺着清晰的叶脉，思绪回到了30年前的小学校园。

当年，常与同桌志刚坐在教室外的老梨树下背书。当背到“树叶的形状有椭圆形、心形、掌形、扇形”时，恰巧一枚泛红的梨树叶落在同桌腿上。我顺手捡起，把玩一番，夹在了书页中。不想，这一夹就是30多年。如今，同桌已不知身处何方，可一闻这梨叶标本，便又想起了那个秋天，想起了我们儿时的模样。

很喜欢韩国诗人金匡的小诗《树叶的香味》：“夹在书页里/一枚树叶/有森林的香味/有天空的香味/只要小小的一枚树叶/就能把伟大的/秋/的森林/长久保持在心里呢。”树叶夹在书页里，竟能珍藏自然的香味、珍藏整个秋天、整座森林，何其诗意与美好。特别是在这样的深秋，读来更有韵味，也催我再翻书页，找寻

不经意夹在页间的树叶及那时光的香味。

厚厚的《现代汉语词典》除了解释疑惑，还有一大用途，就是夹树叶，吸收水分、重塑叶型、沉淀色彩、制成标本。果然，再翻那本被我用得破旧的词典，真发现了数枚保存完好的树叶标本，令我浮想联翩。

那枚红红的枫叶，想来是与发小攀登校内石佛堂时收集的。秋高气爽，最宜登高。老四一口气攀至峰顶，冲我招手：“山顶的枫叶正红，加把劲儿哦！”我气喘吁吁地应声，拿起傻瓜相机拍下了叉腰站在丹枫下的老四。赏完枫叶，我蹲在地上，挑拣了一枚掌形最完好、色彩最艳丽的，装进背包，回家夹在了词典里。

数年后，老四去京打工；再数年后，淡了联系；再数年后，听到了他因遗传性糖尿病去世的消息。从此，每每爬至石佛堂半山腰，都恍惚若见丹枫下的老四向我招手，我也会踩着满地的枫叶，想起当年那枚。当年的那枚，此刻捏在

指间，使我又想起了当年瘦小的、戴着眼镜的、幽默风趣的老四。老四已逝，枫叶尚在，回忆尚在，令步入中年的我更加懂得了珍惜。

那枚叫不上名字的树叶，来自放学路上的一丛灌木。这灌木，长在石墙根上，对称的叶形很美，叶缘自然生成镂空的云纹模样，摸着有绒绒的手感。捏在手中，仿佛又听到了小伙伴们沐浴着夕阳放学回家的纯真笑声。

那枚心形的杨树叶子，来自初中时常常去玩的河滩小树林。随风飘飞的落叶铺了一地，一帮懵懂少年在林间逐叶奔跑，“沙沙沙沙”，似是律动的青春之歌伴奏。捏在手中，当年与同学用杨树叶柄“拔河”的快乐时光，历历在目，如在昨天。

那枚硕大的椭圆形柿树叶子，来自家乡的那棵老柿树。每个秋天，柿树都会果实累累，红柿和红叶高高地在枝头招摇。全家人乐乐呵呵齐动员，父亲、哥哥攀在树杈举竿夹柿

子，母亲和我在树下捡拾装篮。捏在手中，不由想起那棵已被冷落的柿树，此刻必是挂满红柿，有的却落在地上摔得稀烂，有的正被长尾鸟啄食，剩下的，只待霜冻、雪压、干瘪、坠落。

我把在其他书页中寻得的树叶统统夹在了那本词典中，带回了城里的家，郑重地摆在了书架上，并意欲继续当年的小举动——“书页夹树叶”。

在北京工作的那个深秋，我也曾诗心泛滥，用书页夹过树叶。在护国寺街捡一枚国槐树叶、在什刹海捡一枚柳树叶、在景山公园捡一枚枫树叶、在西单街头捡一枚枣树叶、在群力胡同捡一枚柿树叶、在月坛公园捡一枚银杏叶、到西山赏秋捡一枚黄栌树叶……夹在了伴我夜读的《林清玄文集》中，待日后借一枚树叶回忆难忘的北京挂职时光。今年会继续捡些花椒叶、杏树叶、榆树叶、栗树叶……用树叶填充那本《现代汉语词典》的书页，让叶香与书香共融，让飘零的树叶载着飘零的岁月成为一生珍藏。

读到一则上联：“书页夹树叶，叶在页中。”想了很久，也没对出满意的下联，我且在“书页夹树叶”的日子里慢慢想吧。

摸一摸沙子……

孙君飞

摸一摸沙子就知道秋天来了
孩子说，看一看天空就知道
秋天走了
走了

蟋蟀不唱歌的时候，别玩
它头上细长的须子。大水也走了
留下干净的沙滩和害怕风的鱼
等到下一个秋天
它们才会长大

采过五倍子花蜜的蜜蜂
躲在胶囊一样的房间里
换水晶鞋、棉袜子，桂花又在窗外
喊每一个人，到太阳底下
晒一晒脊背和胸膛，多补补钙

孩子在飞机上说：我看不到鸟了
看不到了……但是
仍要关掉探照灯，请最后一列
候鸟——那些家燕、大雁、野鸭
和鹭鸟，在大雾天
安安静静地飞过我们的城镇
和山岭。秋天这么黑
看不到翅膀和手提包，它们默默地
抛下还没有发芽的吻
减小天空的重量

秋天走了，还是留下了
什么？拉开抽屉，打开柜橱
都装满时间……连小矮人的手心里
也握着一把汗津津的钢钥匙

等候

何东波

从天而降，是零星的雨
在太阳下搭建起彩虹
有些雨落在新生路上
也落在路旁家长的头上

落下的是花朵
是娃娃的舞蹈
是艺术大楼里飘出的音符
落下的是成全

天空还在继续风雨
很多孩子从学校大门跑出
蜷缩成一团团火焰
被迎上来的人搂紧
拥抱成了向日葵

一地暖色

刘玉新

校园里栽着一排水杉，树直如笔，树高参天，从春到夏长得郁郁葱葱，绿意盎然，可从深秋至初冬始，渐渐显出一身的铁锈红来了。

水杉是针叶，落在地上，悄无声息。早上起来，碎叶厚厚地铺开在花坛边，在草丛里，甚至人从树下走过，有一两片飘零而下，掉在头发上，掉进衣领里。眼前一地锈红，暖和的成色让人心里一阵阵发热。

如果弯腰捡一把握在手里，针叶根根笔直，将一束叶尖摩挲手心，明显地有刺扎的感觉，大概和松针差不多吧，痒痒的、酥酥的，浑身就沸腾热闹起来。

我常常会在这个季节，趁着阳光，站在树下看学生跑操，有时也加入到队伍中去跑，跑着、看着，一层阳光一层暖，头顶边一溜暗红，间或夹杂了樟树的一两片红叶。跑步方阵里震天的口号，常常把那些针叶震得簌簌地掉下来，踩上去，就像是鞋底铺了张地毯，蓬松、软和，仿佛在跑步的同时享受了天然按摩，换了别的季节，你没法拥有。

有时我想，叶落不扫，一地斑斓，实在是一种大美之境。水杉叶从萌发到枯萎，从天上到地上，又从根脉向树梢，循环往复，化作春泥，化作地暖，呵护着树和学生一年一年地成长。

校园的水杉，已有20多年的历史了，不少的学生或许忘记了紫薇的繁花、丹桂的清香、柑橘的浓郁，却很难忘记秋日里那一排水杉树的百米风景。

秋色如画的时节，水杉的落叶给整个校园注入了长久的温暖。在那道风景里，走走路，跑跑操，或者坐着躺着，就如朱自清的《春》中所写的一样：打几个滚，晒一会儿太

阳，爬起来，身上依然干干净净的，心里荡漾起一种别样的暖和。

如果带一本书在树下，随手翻看几页，当又是另一种秋韵了。要是运气好，刚好有一两片树叶飘落到书页里，顺手做个书签，简直妙不可言。

年轻的时候，我有过许多树下读书的经历，头顶上的阳光、身边的流水，还有远处的青山，都成了阅读的最好伙伴。记得那是一个人的8年自考，从专科到本科，好多的书都是在树下读完的。秋黄时节，把红红的枫叶夹在书页里，隔几页夹一叶，清风拂过脸庞，书香袭满全身。读读背背，笔记记了一大摞，有时回过回头来看，连自己都吃了一惊。这样的阅读不仅效率奇高，情趣也还不少，有时甚至美得不可言说。

喜欢走在校园的感觉。对面的山上有一圈房舍，高低错落，青瓦白墙之间，有银杏的浅黄、乌桕的雪白、石楠的紫红，山边边上一排挺立的大树，已经渐渐显出初冬的颜色。层次分明里，青青黄黄渐远渐淡，直到没人苍茫深邃的大山深处。

喜欢走在校园里，因为校园处处充满了年轻人的气息。歌声、琴声、书声总是包围着你，就像针叶般的水杉落进你的怀里，轻盈而飘逸，似有若无，但却整天暖着你的心。

喜欢走在校园里，还因为那一排水杉旁边不仅有车间机器的轰鸣，学生穿着工作服正在忙着各种实训，更有大楼旁农科研究所繁育的玉米种子，那是一片良种基地，春耕秋收，学生就在农艺师的手里报告着试验成功的喜悦。

我喜欢这样的水杉，我喜欢这样的校园，风过留痕，落地成暖。



秋深橘子黄

潘玉毅

秋天长了一张火烧云的脸，从盘在头顶的晚霞，到被胭脂染过的枫叶，再到被摘尽的石榴、柿子、枣子，都是红彤彤的模样。这是秋天最引人注目的地方。间或夹杂着一抹类似鎏金的黄，是沉甸甸的稻穗被人夸得低下了头。

从初秋到深秋，秋意越来越浓，万物的颜色越来越重。早晚打街上经过，街边的梧桐树叶已经开始飘落了。虽然还没有完全落下来，风一吹，雨一淋，已有几分寒意。好在秋衫已经穿起来了，路上的行人只需紧一紧衣裳，也挨得住冻。

依照四时排序，春是酿的，夏是蒸的，秋是烧的，冬是熬的。春日里，百花酿成景，方有那一地春色、一池春水；夏日里，嘉木繁荫，雷雨前的烦闷和持续不断的雨水便是这一番蒸煮的结果；冬日里，天冷得熬，那一碗刚刚端上桌的正腾腾地冒着热气的骨头汤岂非也是熬出来的——那么秋天呢？有人说，秋天又不是酒，怎么可能是烧出来的。

然而，就算其他三个季节的修饰词或有牵强附会的意思，“烧秋”却是实至名归的。

这一点，生活在城市里的人或许未能体会，但当你走进农村就会有所领悟。多年前，黄昏时分，在路上行走，在巷子里穿梭，走到哪儿，你都能闻到一股明显的烟熏味道。那时在农村里，多有焚烧秸秆的旧俗，烧完将草木灰埋进土里，便是作物生长的肥料。

这个时节，农村里还有很多可以用来烧

烤的食物，洋芋、番薯、萝卜。烧烤这些东西十分讲究火候，如果你想在急切之间用猛火将它们烧熟多半是不可能的，除非架一口锅。只有等明火熄灭之后，将锡箔纸包好的芋头、番薯或萝卜扔进火星四溅的柴堆里，过个二三十分钟，便能开吃了。揭开锡箔纸的刹那，香气诱人。当然，同样惬意的还有在学堂里读书的孩子们。每年的这个时候，学校一般会组织一次野炊，因为再往后，天就太冷了，不适合小孩子出游。

农村孩子的野炊有别于城里孩子的秋游。周末一至，老师将班里的小伙伴分成几组，各自背着锅、拎着铲，带着油盐酱醋、米篋碗勺，出发了。通常，我们要寻一处空旷的地方，旁边还得有条河，方便淘米洗碗。在这之前，我们必须翻过好几座山头，常常清晨出发，到目的地已是晌午。搭灶台、拾柴禾、淘米洗菜……我们有许多活要做。常有不谙于家务的孩子，被烟呛得眼泪直流，或被自己烧焦或烧糊的饭噎得说不出话，但谁也不觉得懊恼。

吃罢午餐，有些人围在一块做起了游戏，有些人削尖了竹子到小河里叉鱼，运气好时，还能捉到几只上岸的王八。一团红云上来，天空、河流都被烧得变了颜色。树树秋声，山山寒色，沾了童年的味道便再也洗不去了。这样的记忆，当真真是无比美妙。许多年以后，也是这样的秋日，未能忘怀的我只能“烧”点时光慢慢回忆了。

晚秋的风舒缓而过，风里除了凉意，还弥漫着久违的瓜果甜香。硕大的雪梨、黄澄澄的柿子、红彤彤的石榴……尽情地摇曳着属于秋天的丰收与喜悦。而我最喜欢的橘子也在晚秋里挂上枝头，结出一个个青中泛黄的果实。

橘树不高，枝叶却很多，树叶遍布其中。一个个橘子就像一个灯笼，争先恐后地占据了一棵如伞一样的橘树。阳光打在橘树上，每一片叶子都被照得发亮，深秋的寒冷并没有吞没这股顽强涌动的生命力。离我老家不远，也有几棵橘树。它们静静地伫立在田边，默默生长，悄悄开花，结出一树树的果子，岁岁复年年。

这些橘子树是母亲栽种的，所以母亲对这棵橘树也有着一种别样的情感。她告诉我，她刚结婚时就带着一些橘子的种子，在农田干活时就随手埋在了田边。没想到这些种子竟然存活了下来，生根发芽，几年时光，慢慢地长得葱葱郁郁。

春夏之交，橘树上开满了白色的小花，空气中弥漫着淡淡的清香。母亲在田里忙碌着，累了就坐在田边看看那些花朵，露出欣慰的笑容。这些橘树苗，就像儿孙一样，一天天地茁壮成长。

每到深秋，我总会情不自禁地溜达到那些橘子树下，时而往橘子上瞅瞅，时而停下来摸摸那些橘树的枝干，仿佛这样就能够感受到橘子何时成熟。母亲便笑我：

“小傻瓜，别着急，橘子熟了自然会掉下来的！”我朝着母亲做了一个鬼脸。

橘子成熟后，母亲会小心翼翼地将它们采摘下来，个儿大的给我们，个儿小的留给自己。有时，邻居们干完活儿从我们家旁路过，母亲也会采摘几枚橘子，送给他们。

终于，带着期盼与等候，我们吃到了橘子。那一刻，感觉整个世界也都甜蜜起来。手里的橘子，个头饱满，色泽鲜艳，橘子皮薄肉厚，多汁甘甜。

剥开橘子皮，一瓣瓣月牙似的橘子，紧紧地抱成一团。小橘瓣儿上被一层浅浅的白色橘络包裹，轻轻一咬，橘子的甜香顿时溢满口腔。

多余的橘子，母亲会将它们剥成瓣儿，装入一个洗净的玻璃瓶内，再倒入一些白糖，最后拧紧瓶盖，这就是母亲做的橘子罐头。味道我尝过，每一瓣儿都蕴含着浓浓甜味。那甜，从我的口腔渗透到每一个细胞，让人回味。

橘子的甜香也会引来鸟雀的欢歌笑语。我们知道，那些鸟雀是为了啄食橘子而来，不过，母亲却并未让我们阻止它们。她说：“鸟雀也和我们一样，也有家人子女，上有老下有幼，也有嘴巴也要吃饭。”母亲告诉我们鸟雀飞来时，不能去伤害它们。于是，在秋天，我们家周围总是会听到热闹的鸟鸣声。

那时的我，在邻村的村小念小学。一大

早就得起来，简单用餐后翻山越岭前往村小。快到傍晚，我们才会从村小急急匆匆地赶回来。村小没有食堂，母亲怕我挨饿，每天早晨就会在我的书包里放几个橘子，然后吩咐：“中午饿了，就剥开吃，有同学在就不能吃独食，得分他们几个！”

读苏东坡的《赠刘景文》“一年好景君须记，最是橙黄橘绿时”两句，读出一种勉励。在橙黄橘绿的秋天，诗人与朋友分别。但是，别离并不意味着都是灰心与伤怀，而是再相遇的希望。

我与故乡也同样有着这样的别离。我还记得多年前乘坐着客车前往北方念大学，家人也是拎着一筐橘子，送我上车。客车渐渐远去，家人们送了又送，直到客车消失在视线。

北方的秋天来得早，农历九月就已然能感受到靠近的寒冷。北地多风，天阴时狂风不断，更能明显觉察到气温骤降。那几年的生活，孤寂又清苦，每每想起，仍然心有余悸。就是那筐一直舍不得吃的橘子，慰藉着我努力读书。

毕业以后，我留在北方的小城里打拼，也有了自己的忙碌和生活的压力。但是，每每在下班路上，看到路边摊上的橘子，总会想起千里之外的故乡，还有家人在等候。

冷风嗖嗖里，橘树上的橘子又一次挂满枝头，仿佛是故乡温柔的呼唤。……